2024 年度

乐山市五通桥区

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单位

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1
一、 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9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9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9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0
第四部分　附件.....13
无.....13
第五部分 附表.....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3
二、收入决算表.....13
三、支出决算表.....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1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1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1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履行代表、服务、管理三大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向政府及有关方面反映残疾人的意见和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关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

开展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职业培训、文化、体育、残保金征收管理、用品用具供应、残疾人证办理、无障碍建设和残疾预防工作。

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政策、规划和计划,优惠残疾人的措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区政府和市残联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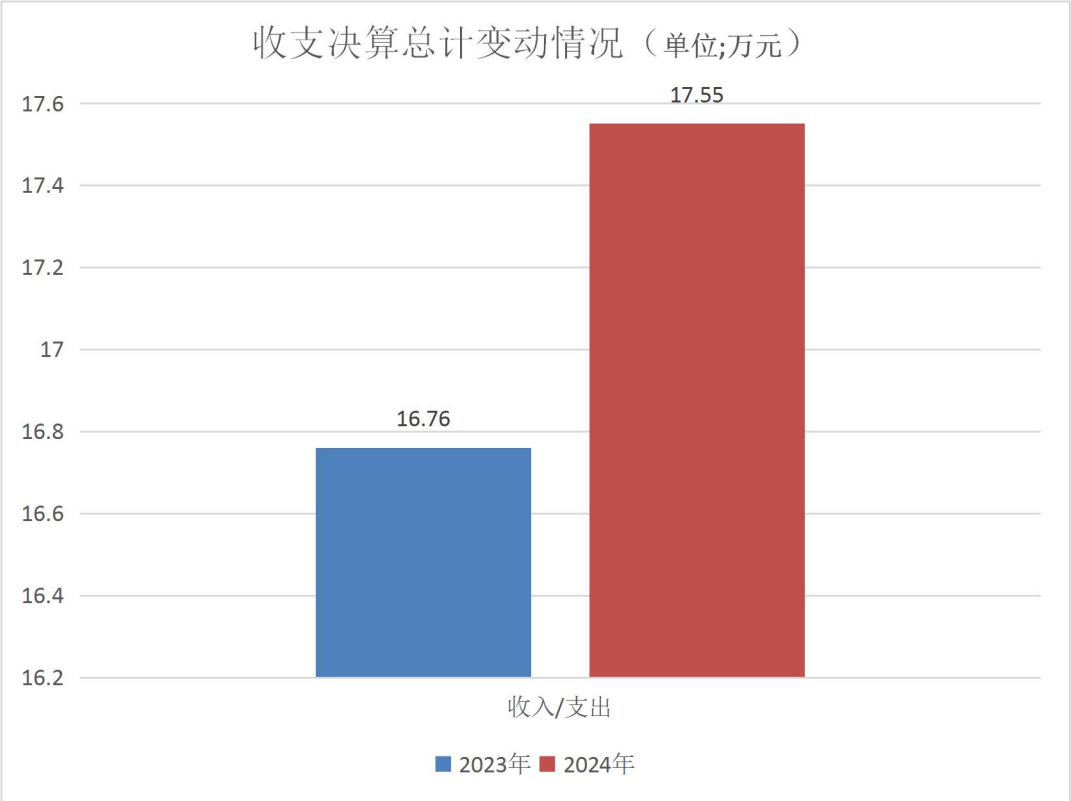
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年末在职人数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7.55 万元。与 2023 年度 16.76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0.79 万元，增长 4.7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五险一金调整，为正常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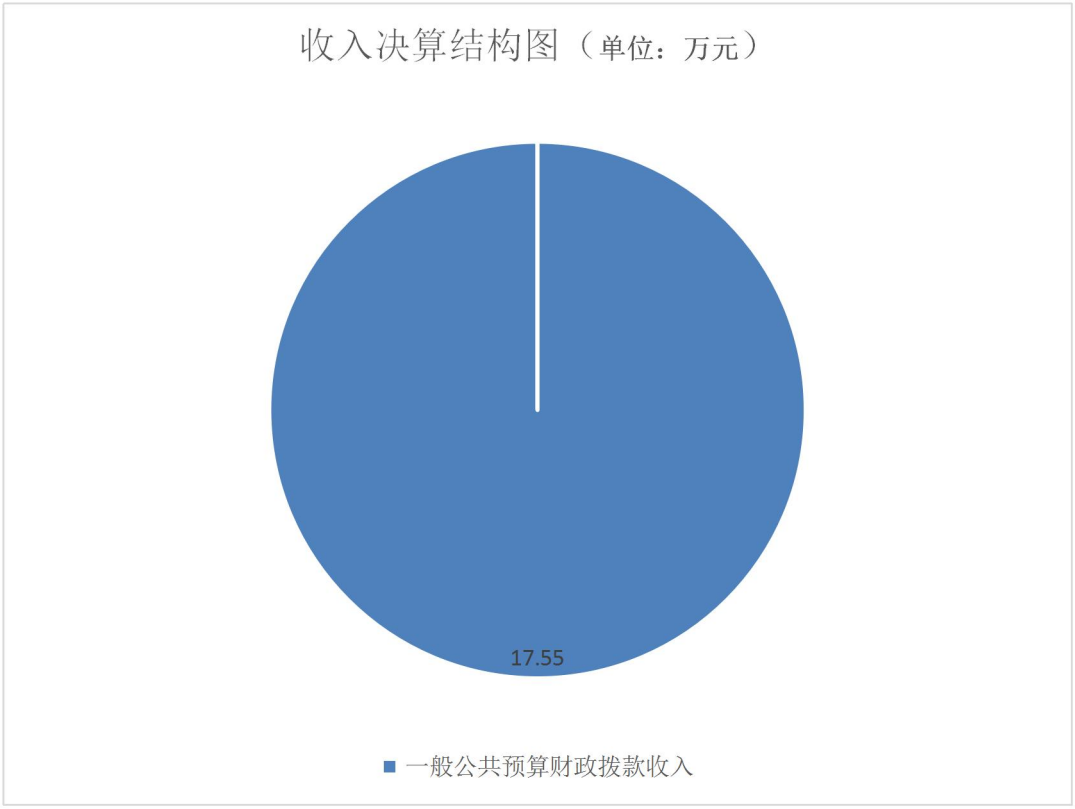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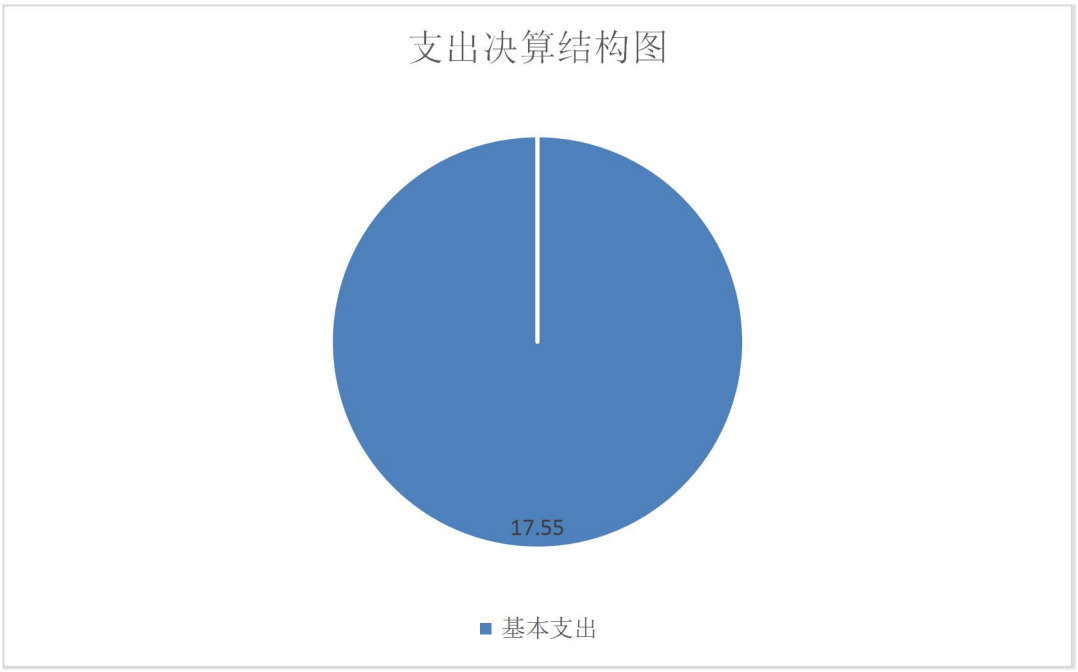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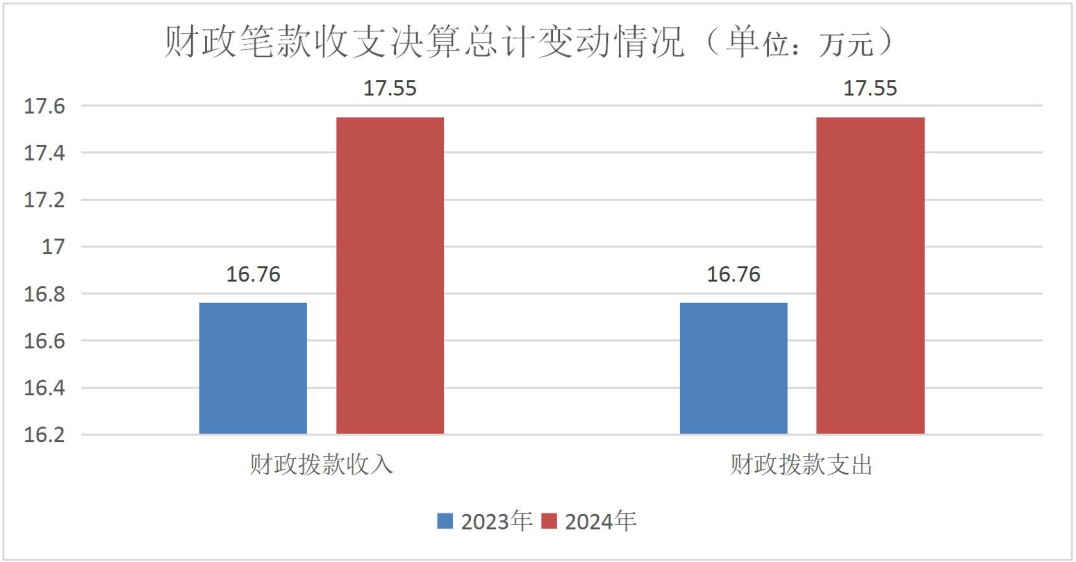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7.55 万元。与 2023 年度 16.76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0.79 万元，增长 4.7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五险一金的调整，属于正常变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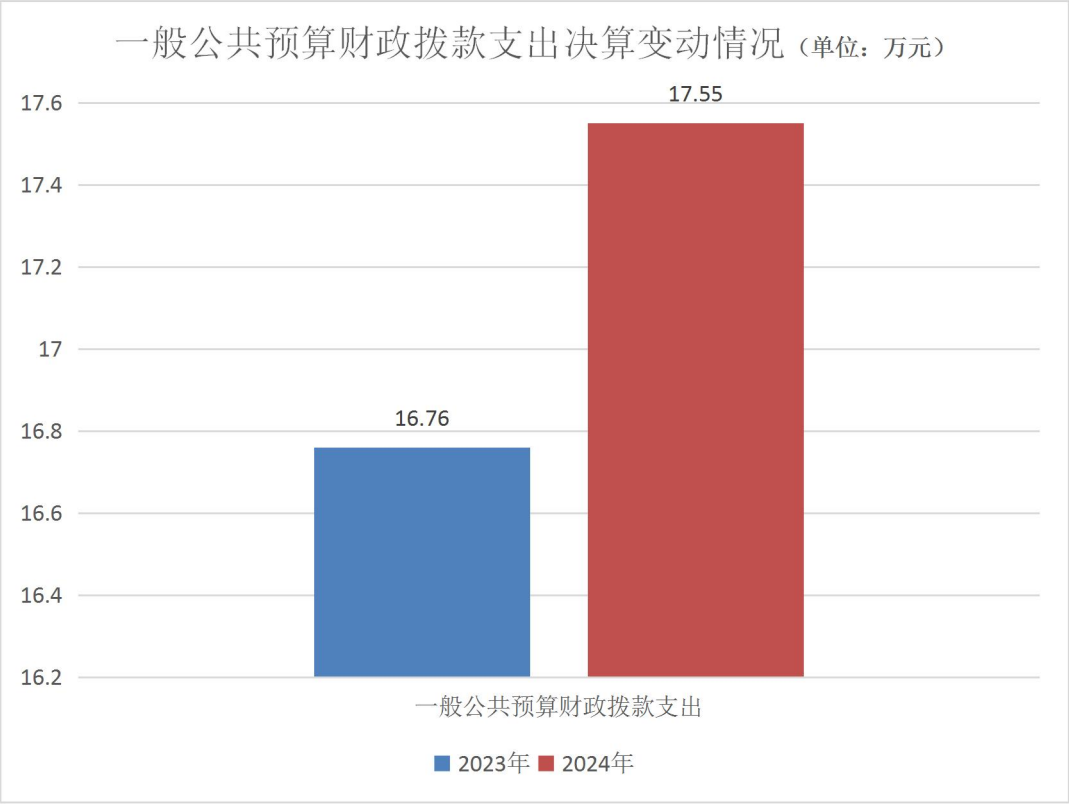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 16.76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79 万元，增长 4.7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五险一金的调整，属于正常变动。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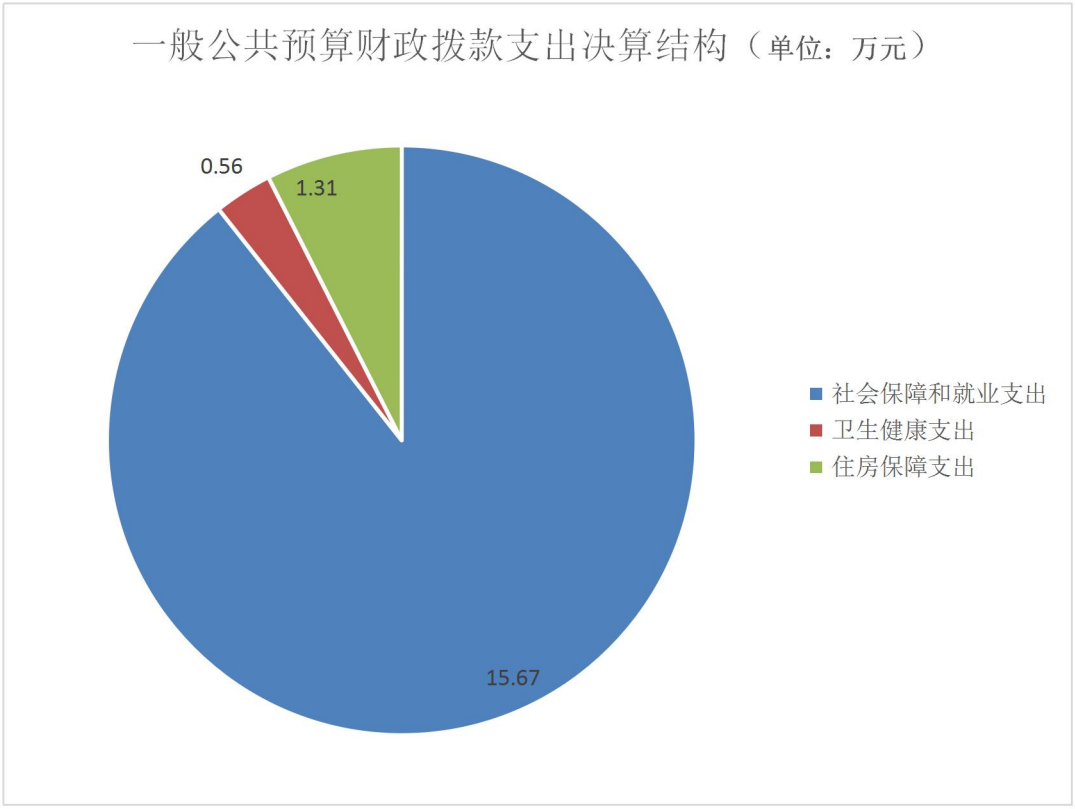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 万元，占 89.29%；卫生健康支出 0.56 万元，占 3.19%；住房保障支出 1.31 万

元，占 7.52%。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7.5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56万元，完成预算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10万元，完成预算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度无增减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无增减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无增减变化。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23年度无增减变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五通桥区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人力资源事务—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指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宣传事务—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指: 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5.住房保障—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